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嘉義縣 \_\_\_\_\_\_\_ 學年度第 \_\_\_ 學期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導師證明** | | | |
| 學生家庭生活情況暨本案相關證明 |  | | |
| 前學期  出缺席情形 | 公假\_\_\_\_天 曠課\_\_\_\_天  病假\_\_\_\_天 遲到\_\_\_\_天  事假\_\_\_\_天 早退\_\_\_\_天  其他情形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獎懲 | 大功\_\_\_\_次 警告\_\_\_\_次  小功\_\_\_\_天 小過\_\_\_\_次  嘉獎\_\_\_\_天 大過\_\_\_\_次  其他情形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日常生活表現 |  | 團體活動表現 |  |
| 公共服務 |  | 校內外  特殊表現 |  |
| 導師簽章 |  | 學校  審查意見 |  |
| 附註：  一、本證明各欄應依學生行為事實記錄之，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化。  二、**學校審查意見請力求確實，並於審查受於申請書右上角處加蓋學校戳記或關防。** | | | |